

潢川县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2025 年，我局继续积极通过各类平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确保政务服务透明化、公开化。通过县人民政府官网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14 条，涵盖行政审批事项、政策解读、办事流程等内容，方便群众和企业查询；通过“潢川政务服务”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163 条，总阅读量达到 9187 次；开展政务助农直播，将政务服务专业优势转化为助农富农动力，从蓝莓、金银花等特色产品推广入手，推动潢川农特产品“云端出圈”，实现政务服务与乡村振兴融合发展。今年，全年累计开展直播 29 场，累计观看达 20 万人次，回复线上咨询评论 5000 次。

(二) 依申请公开。2025 年，我局持续完善依申请公开工作制度机制，确保依法依规、高效便民。全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引发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

(三) 政府信息管理。我局严格执行信息公开管理制度，明确专人负责政务公开，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的维护更新。同时按照信息发布“分级审核、先审后发”的程序，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把好信息审核关，确保公开信息严谨、准确、规范，增强信息公开权威性。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在县政府信息公开主管部门的指导下，县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及时发布相关政策文件、工作动态情况等信息，并加强政务信息更新维护，促进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高效开展。

(五) 监督保障。根据政府信息公开的提示，及时修改错误表述，保障政务公开内容科学、合理、规范。按照相关规定，做好信息公开保密性审查。同时拓宽监督反馈路径，在政务服务大厅醒目位置设立“办不成事反映”专窗与帮办代办窗口，实现咨询即时响应、问题实时处置、矛盾当场化解，切实保障政务服务公开透明。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的主要问题：2025年，县行政审批局认真开展各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提高了信息公开的质量，但距离人民群众新需求、新期待还有一定差距和不足。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专业度还不够，二是解读的形式不够丰富。

改进情况：一是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一是着重提高领导干部、公职人员对于信息公开的认识，加强相关知识的学习，确保政府信息的及时公开和准确把握，不断提高信息公开工作水平。二是提升政策解读质量。积极采用新颖的形式进行解读，使政策解读可视、可读、可感，让群众看得到、听得懂，不断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因办理的案件不符合收费条件，本机关2025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